

赤峰统计月报

2026.06

赤峰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赤峰调查队

目 录

国民经济主要经济指标	1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走势图	2
地区生产总值	6
农业	7
工业	8
能耗和用电量	12
固定资产投资	13
房地产	15
国内外贸易	16
规上服务业	17
财政、金融	18
居民收支	19
物价	20
旗县区主要经济指标	21
盟市主要经济指标	30
全国主要经济指标	37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38

说 明

1. 地区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其他指标增长速度均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均为本年与上年同期相比。

2. 规模以上工业法人单位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3. 固定资产投资统计范围为城乡 500 万元及以上项目完成的固定资产投资。

4. 综合能源消费量指企业(单位)在报告期内工业生产实际消费的各种能源(扣除能源加工转换和能源回收利用等重复因素)的总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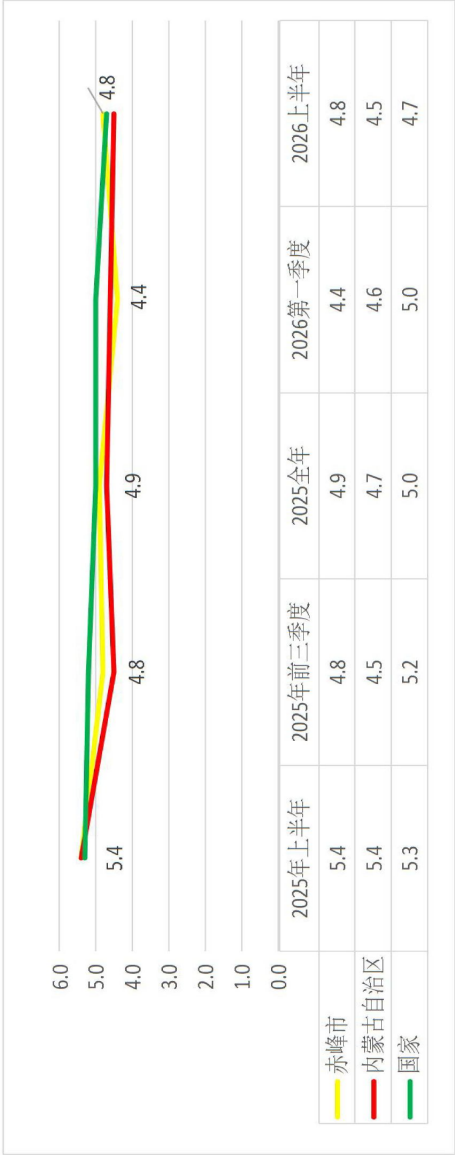
5. 表中数据如未标明月份的均为 1-6 月份累计数。

国民经济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总量	增速 (%)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064.3	4.8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	11.0
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	—	4.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32.9	3.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76.1	24.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亿元)	308.3	5.3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6269	5.6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4005	4.9
农村牧区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9115	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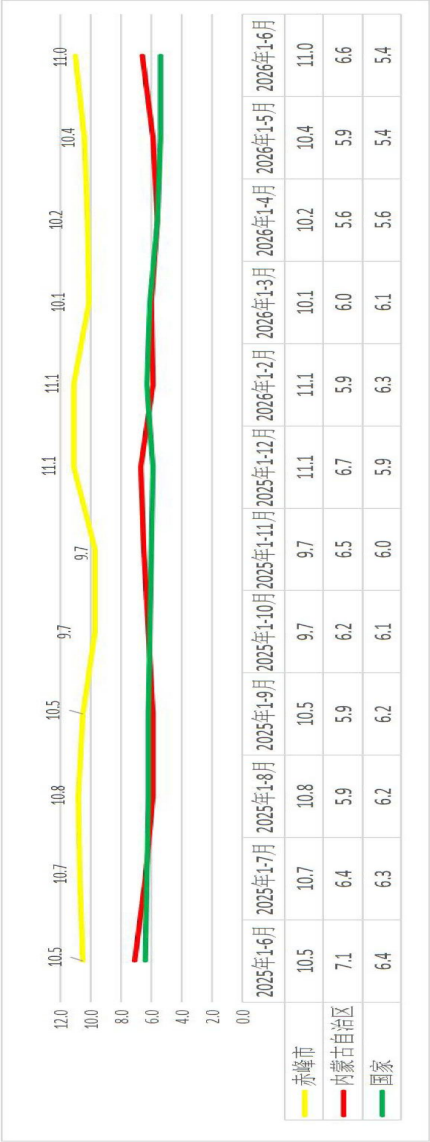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走势图

地区生产总值季度累计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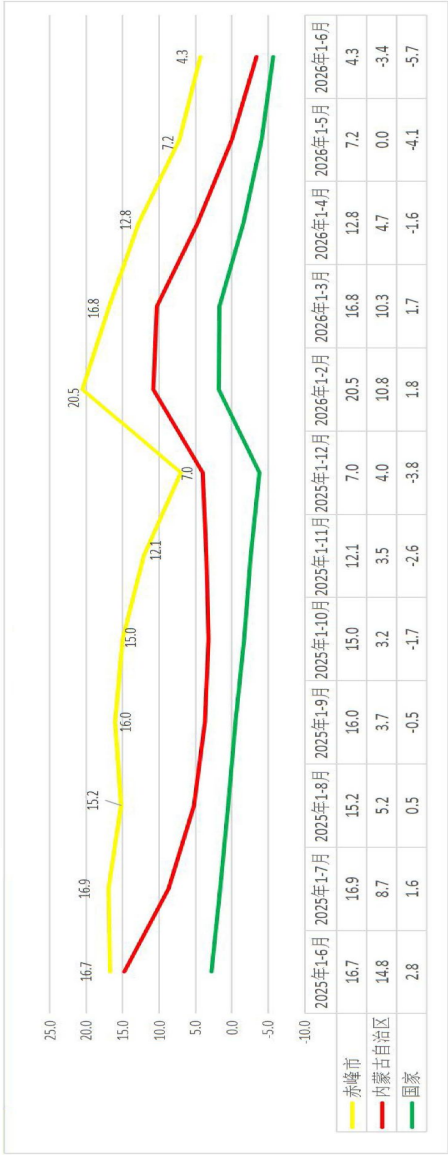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走势图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月度累计增速(%)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走势图

固定资产投资月度累计增速(%)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走势图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月度累计增速(%)



地区生产总值

指 标	总量(亿元)	增速 (%)
地区生产总值	1064.3	4.8
第一产业	94.4	4.8
第二产业	310.2	6.4
工 业	234.2	10.5
建筑业	78.1	-3.9
第三产业	659.7	4.0
批发和零售业	117.9	4.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0.7	8.2
住宿和餐饮业	22.3	1.8
金融业	49.8	-2.8
房地产业	57.9	1.7
其他服务业	304.8	4.1

注：地区生产总值及各产业增加值绝对值按现行价格计算，增速按不变价格计算。三次产业划分详见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农 业

指 标	总量 (亿元)	增速 (%)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178.7	4.9
农业	48.4	5.9
林业	13.0	6.3
牧业	109.7	4.3
渔业	0.6	0.8
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6.9	7.0

工业

指 标	增速(%)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1.0
按轻重工业	
轻工业	3.7
重工业	11.7
按门类	
采矿业	-4.0
制造业	19.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9
重点行业增加值	10.9
能源工业	-6.4
冶金工业	20.5
食品工业	4.8
医药制造业	-5.9
建材行业	7.8
纺织业	8.9
化工行业	13.9
机械制造业	35.9

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

指 标	增速(%)
“五链两群”相关产业增加值	
冶金产业	20.5
其中：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29.3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4.3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9.0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26.4
化工产业	13.9
其中：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8.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7.0
新能源产业	-17.4
其中：风能原动设备制造	47.6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580.8
风力发电	-23.6
太阳能发电	13.4
生物质能发电	6.4
新材料产业	4.8
其中：涂料制造	-12.2
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
稀有稀土金属压延加工	19.0

注：“五链”是指铝基、锂基、冶金、氢能和化工五大产业链。“两群”是指新能源和新材料两大产业集群。

工业

指 标	总量	增速(%)
原煤(万吨)	862.5	-9.2
发电量(亿千瓦小时)	201.2	-3.5
火电	121.1	4.2
风电	72.2	-13.8
太阳能	8.0	-7.0
饲料(万吨)	51.9	1.8
成品糖(万吨)	4.0	99.0
鲜、冷藏肉(万吨)	8.8	1.2
乳制品(万吨)	5.4	-6.3
饮料酒(万升)	14079.7	24.5
农用化肥(折纯)(万吨)	17.2	-18.5
化学药品原药(万吨)	0.4	28.7
硫酸(万吨)	201.0	2.6
合成氨(万吨)	6.5	1.5
化学试剂(万吨)	1.3	66.8
涂料(吨)	432.0	-0.1
中成药(吨)	1081.8	-4.8
石灰石(万吨)	326.1	39.9
水泥熟料(万吨)	73.1	-27.0
水泥(万吨)	104.0	-6.5
商品混凝土(万立方米)	64.3	-12.4
粗钢(万吨)	460.2	-6.8
钢材(万吨)	754.6	3.3
十种有色金属(万吨)	54.8	3.9
# 精炼铜	41.0	8.6
铅	11.1	-1.7
锌	2.7	-22.0
锡	0.0	-100.0
锌合金(万吨)	6.4	13.7

工业

指 标	1-5 月份总量 (亿元)	增速(%)
资产合计	2833.2	4.1
流动资产合计	1170.6	13.6
# 应收帐款	305.8	9.2
存货	346.9	13.1
负债合计	2039.2	6.3
营业收入	1165.8	26.4
营业成本	1058.4	26.1
销售费用	6.3	1.0
管理费用	24.1	-2.4
财务费用	11.6	-5.2
利润总额	52.4	74.1
亏损企业亏损额	18.8	22.3

能耗和用电量

指 标	总量	增速(%)
规模以上工业综合能源消耗量(万吨标准煤)	738.7	0.9
六大高耗能行业	675.8	0.2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224.6	-4.8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53.5	1.5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93.0	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2.4	0.6
食品制造业	42.7	-0.4
化学原料和化学品制造业	29.6	16.7
指 标	总量	增速(%)
全社会用电量(亿千瓦时)	145.3	4.7
第一产业	7.6	6.1
第二产业	10.0	3.0
工 业	99.0	2.9
建筑业	0.6	13.4
第三产业	21.2	11.3
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亿千瓦时)	17.0	6.2
城 镇	8.9	5.2
乡 村	8.1	7.4

固定资产投资

指 标	增速(%)
固定资产投资	4.3
# 民间投资	-5.5
# 基础设施投资	24.0
按构成分	
建筑安装工程	-2.8
设备工器具购置	24.3
其他费用	13.1
按三次产业分	
第一产业	-38.4
第二产业	12.9
# 工 业	13.2
第三产业	9.7
房地产开发投资	13.9
住 宅	14.9
办公楼	10.2
商业营业用房	32.0

固定资产投资

指 标	增速(%)
分行业固定资产投资	
农林牧渔业	-39.1
采矿业	7.9
制造业	13.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5.0
建筑业	—
批发和零售业	-52.2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154.2
住宿和餐饮业	-67.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8.6
金融业	—
房地产业	13.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9.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4.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6.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教育	-30.4
卫生和社会工作	52.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31.0

房地产、项目

指 标	总量	增速(%)
投资项目个数(个)		
施工项目个数	699	-7.0
# 本年新开工	228	-31.3
本年投产项目个数	83	-2.4
房屋施工面积(万平方米)	1156.7	-2.6
住宅	798.8	-3.2
办公楼	22.6	-23.9
商业营业用房	76.0	-2.0
新开工面积	100.1	-9.1
房屋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58.9	269.1
住宅	43.3	248.8
商品房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100.1	1.8
住宅	91.0	1.8
商品房销售额(亿元)	61.9	6.0
住宅	57.6	7.4

国 内 外 贸 易

指 标	总量 (亿元)	增速(%)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32.9	3.3
按销售单位所在地分		
城 镇	298.7	3.3
乡 村	34.2	3.5
按消费形态分		
餐饮收入	34.2	2.5
商品零售	298.7	3.4
限额以上贸易单位主要类值		
# 粮油、食品类	13.7	11.4
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	1.8	-6.4
金银珠宝类	0.4	-1.5
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	4.3	-8.1
中西药品类	5.9	4.0
石油及制品类	31.6	6.8
汽车类	30.8	1.1
1-5 月份对外贸易进出口总额	171.6	9.1
进 口	129.5	-4.6
出 口	42.1	95.8

规上服务业

指 标	1-5 月份增速(%)
规上服务业营业收入	-2.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
房地产业(不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	-2.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6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69.1
卫生和社会工作	0.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2

财政、金融

指 标	总量 (亿元)	增速(%)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6.1	24.0
税收收入	46.9	20.9
非税收入	29.2	29.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8.3	5.3
# 一般公共服务	26.2	-5.8
公共安全	10.0	1.4
教育	52.6	-2.2
科学技术	1.5	59.5
社会保障和就业	64.1	6.3
卫生健康	33.0	25.0
节能环保	8.5	30.1
城乡社区	12.2	-3.7
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4626.5	8.8
# 住户存款	3826.1	8.5
非金融企业存款	344.1	8.5
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	3441.4	5.6
# 住户贷款	2051.3	5.9
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1390.1	5.1

居民收支

指 标	总量 (元)	增速 (%)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6269	5.6
城镇常住居民	24005	4.9
农村常住居民	9115	7.5
全体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1503	4.1
城镇常住居民	13760	2.5
农村常住居民	9417	4.8

物 价

指 标	6 月 份	1-6 月 份
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上年同期=100)	101.8	101.6
服务价格指数	101.6	101.2
消费品价格指数	101.9	101.9
食品烟酒及在外餐饮	100.3	100.5
粮食	98.3	98.2
畜肉	96.5	96.6
蛋	121.4	106.9
水产品	101.5	103.2
鲜菜	105.0	106.4
鲜果	96.9	101.3
衣着	101.7	102.0
居住	99.9	100.0
生活用品及服务	100.8	101.4
交通通信	106.0	102.8
教育文化娱乐	101.5	101.2
医疗保健	102.0	102.0
其他用品和服务	104.2	112.0
全区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同期=100)	109.2	103.1

旗县区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地区生产总值	
	总量(亿元)	增速(%)
全 市	1064.3	4.8
阿鲁科尔沁旗	44.8	1.3
巴 林 左 旗	75.1	4.2
巴 林 右 旗	37.2	2.1
林 西 县	51.3	9.0
克 什 克 腾 旗	79.1	7.9
翁 牛 特 旗	71.5	4.1
喀 喇 沁 旗	71.3	10.6
宁 城 县	99.4	2.7
敖 汉 旗	74.0	2.5
红 山 区	204.6	7.7
元 宝 山 区	100.8	2.0
松 山 区	155.1	2.3

旗县区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全 市	11.0
阿鲁科尔沁旗	-9.5
巴 林 左 旗	9.6
巴 林 右 旗	-8.6
林 西 县	45.4
克 什 克 腾 旗	22.4
翁 牛 特 旗	-2.3
喀 喇 沁 旗	34.1
宁 城 县	3.0
敖 汉 旗	-8.2
红 山 区	17.8
元 宝 山 区	1.0
松 山 区	-12.3

旗县区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固定资产投资 增速(%)	工业固定资产 投资增速(%)
全 市	4.3	13.2
阿鲁科尔沁旗	-12.1	43.6
巴 林 左 旗	0.1	-4.4
巴 林 右 旗	31.9	50.9
林 西 县	-30.1	-30.7
克 什 克 腾 旗	-15.5	2.9
翁 牛 特 旗	104.4	115.5
喀 喇 沁 旗	17.7	52.6
宁 城 县	-19.1	21.5
敖 汉 旗	-25.1	-81.0
红 山 区	-8.6	-60.4
元 宝 山 区	6.9	13.5
松 山 区	15.0	-45.3

旗县区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总量(亿元)	增速(%)
全 市	332.9	3.3
阿鲁科尔沁旗	16.4	0.6
巴 林 左 旗	21.0	3.3
巴 林 右 旗	10.9	4.5
林 西 县	11.9	0.2
克 什 克 腾 旗	16.0	4.7
翁 牛 特 旗	16.5	3.9
喀 喇 沁 旗	22.8	1.1
宁 城 县	26.7	6.4
敖 汉 旗	22.8	2.2
红 山 区	90.3	1.5
元 宝 山 区	21.6	5.6
松 山 区	56.0	6.0

旗县区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总量(亿元)	增速(%)
全 市	76.1	24.0
阿鲁科尔沁旗	2.3	-0.7
巴 林 左 旗	2.7	7.7
巴 林 右 旗	1.7	72.3
林 西 县	2.2	35.0
克 什 克 腾 旗	7.2	73.9
翁 牛 特 旗	5.1	-40.8
喀 喇 沁 旗	2.8	99.7
宁 城 县	3.9	41.3
敖 汉 旗	2.8	27.4
红 山 区	8.0	31.4
元 宝 山 区	7.0	5.2
松 山 区	5.4	40.7

旗县区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总量(亿元)	增速(%)
全 市	308.3	5.3
阿鲁科尔沁旗	19.2	-3.7
巴 林 左 旗	18.6	0.7
巴 林 右 旗	15.2	9.3
林 西 县	17.7	16.7
克 什 克 腾 旗	20.5	7.3
翁 牛 特 旗	23.4	-9.7
喀 喇 沁 旗	17.3	20.3
宁 城 县	25.2	11.5
敖 汉 旗	24.4	9.9
红 山 区	16.0	27.1
元 宝 山 区	15.3	-2.6
松 山 区	19.6	-5.5

旗县区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总量(元)	增速(%)
全 市	16269	5.6
阿鲁科尔沁旗	12706	6.3
巴 林 左 旗	13133	5.8
巴 林 右 旗	15234	6.2
林 西 县	15566	6.0
克 什 克 腾 旗	15865	5.6
翁 牛 特 旗	12957	5.7
喀 喇 沁 旗	14625	5.2
宁 城 县	13004	6.1
敖 汉 旗	12114	5.5
红 山 区	27023	4.3
元 宝 山 区	23839	4.8
松 山 区	19172	4.6

旗县区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总量(元)	增速(%)
全 市	24005	4.9
阿鲁科尔沁旗	19203	5.5
巴 林 左 旗	21552	5.1
巴 林 右 旗	19349	5.7
林 西 县	20734	5.8
克 什 克 腾 旗	21514	4.9
翁 牛 特 旗	20762	5.2
喀 喇 沁 旗	21364	4.7
宁 城 县	22792	5.4
敖 汉 旗	20611	4.8
红 山 区	27107	4.2
元 宝 山 区	26210	4.3
松 山 区	26987	4.4

旗县区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农村牧区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总量(元)	增速(%)
全 市	9115	7.5
阿鲁科尔沁旗	7880	8.2
巴 林 左 旗	8343	7.6
巴 林 右 旗	8597	7.9
林 西 县	7805	7.3
克 什 克 腾 旗	9044	7.5
翁 牛 特 旗	8271	7.8
喀 喇 沁 旗	9089	6.9
宁 城 县	9300	8.1
敖 汉 旗	9062	7.1
红 山 区	17493	6.7
元 宝 山 区	13623	7.0
松 山 区	10581	6.5

盟市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地区生产总值			
	总量(亿元)	位次	增速(%)	位次
全 区	12810	—	4.5	—
呼和浩特市	2208.6	3	4.5	7
包 头 市	2490.6	2	5.3	2
呼伦贝尔市	697.7	6	1.9	11
兴 安 盟	332.0	10	4.0	9
通 辽 市	733.6	5	4.0	9
赤 峰 市	1064.3	4	4.8	4
锡林郭勒盟	562.4	8	4.6	6
乌兰察布市	564.6	7	4.7	5
鄂尔多斯市	3113.9	1	5.5	1
巴彦淖尔市	548.1	9	4.4	8
乌 海 市	268.7	11	-2.5	12
阿 拉 善 盟	200.5	12	5.3	2

盟市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增速(%)	位次
全 区	6.6	—
呼和浩特市	4.5	8
包 头 市	7.5	2
呼伦贝尔市	-1.3	11
兴 安 盟	4.2	9
通 辽 市	5.2	7
赤 峰 市	11.0	1
锡林郭勒盟	7.0	5
乌兰察布市	6.6	6
鄂尔多斯市	7.5	2
巴彦淖尔市	4.0	10
乌 海 市	-12.1	12
阿 拉 善 盟	7.4	4

盟市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固定资产投资 增速(%)	位次
全 区	-3.4	—
呼和浩特市	-10.5	9
包 头 市	0.2	7
呼伦贝尔市	-16.9	10
兴 安 盟	2.1	5
通 辽 市	5.0	3
赤 峰 市	4.3	4
锡林郭勒盟	6.6	1
乌兰察布市	-8.1	8
鄂尔多斯市	0.3	6
巴彦淖尔市	-31.3	11
乌 海 市	-34.3	12
阿 拉 善 盟	5.1	2

盟市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总量(亿元)	位次	增速(%)	位次
全 区	2539.7		1.3	
呼和浩特市	580.3	1	2.0	6
包 头 市	439.1	2	3.1	3
呼伦贝尔市	172.8	6	-3.0	11
兴 安 盟	91.5	10	1.1	7
通 辽 市	183.9	5	0.1	9
赤 峰 市	332.9	3	3.3	2
锡林郭勒盟	110.7	9	2.6	5
乌兰察布市	129.1	7	4.6	1
鄂尔多斯市	303.7	4	-2.2	10
巴彦淖尔市	116.2	8	1.1	7
乌 海 市	53.2	11	-5.1	12
阿 拉 善 盟	26.2	12	3.0	4

盟市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总量(元)	增速(%)
全 区	21123	5.4
呼和浩特市	25842	4.8
包 头 市	30991	4.4
呼伦贝尔市	20791	5.3
兴 安 盟	15350	6.1
通 辽 市	15882	5.5
赤 峰 市	16269	5.6
锡林郭勒盟	22877	5.1
乌兰察布市	15674	5.8
鄂尔多斯市	28466	4.8
巴彦淖尔市	18498	5.4
乌 海 市	28949	3.5
阿 拉 善 盟	25890	3.9

盟市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总量(元)	增速(%)
全 区	27702	4.4
呼和浩特市	31683	4.0
包 头 市	32724	3.5
呼伦贝尔市	23907	3.9
兴 安 盟	22787	5.3
通 辽 市	23538	4.5
赤 峰 市	24005	4.9
锡林郭勒盟	28077	4.7
乌兰察布市	22933	5.1
鄂尔多斯市	33184	4.2
巴彦淖尔市	23495	4.6
乌 海 市	29011	3.4
阿 拉 善 盟	28945	3.7

盟市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农村牧区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总量(元)	增速(%)
全 区	10097	7.0
呼和浩特市	12403	6.5
包 头 市	13135	6.3
呼伦贝尔市	10286	7.3
兴 安 盟	8530	8.0
通 辽 市	9658	7.7
赤 峰 市	9115	7.5
锡林郭勒盟	12076	6.6
乌兰察布市	8230	7.9
鄂尔多斯市	13455	7.0
巴彦淖尔市	12267	6.8
乌 海 市	13248	6.1
阿 拉 善 盟	14108	6.0

全国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总量	增速 (%)
国内生产总值(亿元)	695704	4.7
第一产业(亿元)	31522	3.7
第二产业(亿元)	250473	3.9
工业(亿元)	216224	5.5
建筑业(亿元)	36043	-4.0
第三产业(亿元)	413709	5.2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	5.4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226370	-5.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248722	1.3
货物进出口总额(亿元)	254686	16.9
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2981	5.2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0126	4.4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2699	6.4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国内生产总值或地区生产总值(GDP) 指一个国家(或地区)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内生产活动的最终成果。国内生产总值或地区生产总值有三种表现形态,即价值形态、收入形态和产品形态。从价值形态看,它是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内生产的全部货物和服务价值与同期投入的全部非固定资产货物和服务价值的差额,即所有常住单位的增加值之和;从收入形态看,它是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内创造的各项收入之和,包括劳动者报酬、生产税净额、固定资产折旧和营业盈余;从产品形态看,它是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内最终使用的货物和服务价值与货物和服务净出口价值之和。在实际核算中,国内生产总值或地区生产总值有三种计算方法,即生产法、收入法和支出法。三种方法分别从不同的方面反映国内生产总值或地区生产总值及其构成。

对于一个国家来说,称为国内生产总值或 GDP。对于一个地区来说,称为地区生产总值或地区 GDP。

三次产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

T4754-2017),我国的三次产业划分是:

第一产业是指农、林、牧、渔业(不含农、林、牧、渔服务业)。

第二产业是指采矿业(不含开采辅助活动),制造业(不含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

第三产业即服务业,是指除第一产业、第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

固定资产投资额 指以货币形式表现的在一定时期内建造和购置固定资产的工作量以及与此有关的费用的总称。该指标是反映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结构和发展速度的综合性指标,又是观察工程进度和考核投资效果的重要依据。

房地产开发投资 指房地产开发企业本年完成的全部用于房屋建设工程、土地开发工程的投资额以及公益性建筑和土地购置费等的投资。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企业。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指国民经济各行业直接售给城乡居民和社会集团的消费品总额。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包括:(1)售给城乡居民作为生活用的商

品和修建房屋用的建筑材料;(2)售给社会集团的各种办公用品和公用消费品;(3) 售给机关、团体、学校、部队、企业、事业单位的职工食堂和旅店(招待所)附设专门供本店旅客食用,不对外营业的食堂的各种食品、燃料;企业、单位和国营农场直接售给本单位职工和职工食堂的自己生产的产品;(4)售给部队干部、战士生活用的粮食、副食品、衣着品、日用品、燃料;(5)售给来华的外国人、华侨、港澳台同胞的消费品;(6)居民自费购买的中、西药品、中药材及医疗用品;(7)报社、出版社直接售给居民和社会集团的报纸、图书、杂志,集邮公司出售的新、旧纪念邮票、特种邮票、首日封、集邮册、集邮工具等;(8)旧货寄售商店自购、自销部分的商品;(9)煤气公司、液化石油气站售给居民和社会集团的煤气灶具和罐装液化石油气;(10) 农民售给非农业居民和社会集团的商品。不包括售给国民经济各部门企业、事业单位(包括国有经济的农场)生产经营用的各种原材料、燃料、设备、工具等和售给批发零售贸易业、餐饮业作为转卖用的商品,旧货寄售商店受托寄售卖出的商品,服务业的营业收入,邮局出售邮票的收入,自来水、电力、煤气生产(供应)单位的产品供应收入,

也不包括农民之间的商品销售。

一般公共预算 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各项税收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转移性收入和其他收入。地方各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地方本级收入、上级政府对本级政府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下级政府的上解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公共安全、国防支出,农业、环境保护支出,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支出,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和其他支出。地方各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地方本级支出、对上级政府的上解支出、对下级政府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可支配收入 指调查户在调查期内获得的、可用于最终消费支出和储蓄的总和,即调查户可以用来自由支配的收入。可支配收入既包括现金,也包括实物收入。按照收入的来源,可支配收入包含四项,分别为:工资性收入、经营净收入、财产净收入和转移净收入。

可支配收入=工资性收入+经营净收入+财产净

收入+转移净收入

其中：经营净收入=经营收入-经营费用-生产性固定资产折旧-生产税

财产净收入=财产性收入-财产性支出

转移净收入=转移性收入-转移性支出

综合能源消费量 指企业(单位)在报告期内生产实际消费的各种能源(扣除能源加工转换和能源回收利用等重复因素)的总和。计算综合能源消费量时,需要将各种能源品种的消费量换算成按照标准计量单位(如:吨标准煤)计算的消费量。

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年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卫生;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社会工作。